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公共文明引导员夏季防暑降温饮料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人民政府			**实施单位**	党群工作办公室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**年初预算数**	**全年预算数**	**全年执行数**	**分值**	**执行率**	**得分**	
	年度资金总额	15660.00	12420.00	12420.00	**10**	1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660.00	12420.00	12420.00	—	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**预期目标**			**实际完成情况**				
	保障文明引导员身心健康与工作状态，维护公共服务正常运转，助力城市文明形象提升。			保障文明引导员身心健康与工作状态，维护公共服务正常运转，助力城市文明形象提升。				

绩效指标	**一级指标**	**二级指标**					**分值**	**得分**	**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**
	产出指标	**数量指标**					10	10	
		质量指标					20	20	
		时效指标					10	10	
	成本指标	**经济成本指标**					20	20	
	效益指标	**经济效益指标**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	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**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					10	10	
总分							**100**	100	